公司代码:688578　　公司简称:艾力斯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因素,具体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1.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艾力斯	688578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硕	王姝雯
电话	021-51371858	021-51371858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 1227 号,哈雷路 1118 号 1 号楼第 2 层 205 室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衡路 1227 号,哈雷路 1118 号 1 号楼第 2 层 205 室
电子信箱	IR@allist.com.cn	IR@allist.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150,726,929.36	3,130,259,503.93	0.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37,226,445.34	2,973,264,920.91	2.1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0,386,402.68	121,449,037.88	14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764,547.18	-78,341,766.44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09,023.68	-116,645,176.94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65,979.05	-113,375,281.80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9	-2.74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7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9.61	76.27	减少 46.66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69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乔可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2.17	144,776,786	144,776,786	144,776,786	无 0
上海艾祥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9	36,401,021	36,401,021	36,401,021	无 0
南南拾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兴曲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7	34,500,002	0	0	无 0
IEFFREY YANG GUO	境外自然人	5.69	25,623,597	25,623,597	25,623,597	无 0
JENNIFER GUO	境外自然人	3.29	14,823,596	14,823,596	14,823,596	无 0
南通肆坊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4	11,416,802	0	0	无 0
杜锦棠	境内自然人	2.40	10,800,001	10,800,001	10,800,001	无 0
上海艾耘企业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	10,800,001	10,800,001	10,800,001	无 0
LAV Allist Limited	境外法人	1.67	7,500,000	7,500,000	7,500,000	无 0
上海檀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5,267,534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杜锦棠先生及其夫人祁菊安士合计持有上海乔可 100%的股份;2)杜锦棠先生担任上海艾祥、上海艾耘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一定份额;3)Jeffrey Yang Guo、Jennifer Guo 与杜锦棠先生签订了一致行动协议。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南通肆坊合供应链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于 2022 年 1 月变更企业名称为:南通肆坊合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578　　证券简称:艾力斯　　公告编号:2022-026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及到账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签发的证监许可[2020]2559 号文《关于同意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公司在境内首次公开发行 9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 A 股股票,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73 元,股款以人民币缴足,计人民币 2,045,7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律师费、审计验资费、信息披露费以及其他发行手续费共计人民币 113,150,354.39 元(不含增值税),净募集资金共计人民币 1,932,549,645.61 元(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上述资金于 2020 年 11 月 25 日到位,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予以验证并出具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20)第 1031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本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期末余额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778,780,977.28 元。本公司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59,264,619.51 元,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14,698,043.37 元,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人民币 483,000,000.00 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人民币 706,851,556.63 元;与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的差异人民币 71,929,420.65 元为收到的银行利息和扣除手续费的净额。明细见下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045,700,000.00
减:已支付的发行有关费用	(113,150,400.00)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包括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614,698,043.37)
其中: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34,798,151.81)
其中:累计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479,899,891.56)
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483,000,000.00)
减: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128,000,0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手续费净额	71,929,420.65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募集资金余额	778,780,977.2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本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文件的规定,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按规定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专户开户行	账号	账户类型	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	31050161393600004871	募集资金专户	142,688,416.10
中信银行上海静安支行	8110201013501263105	募集资金专户	624,934,909.13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支行	03004346482	募集资金专户	3,084,096.6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700002398	募集资金专户	6,039,178.6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北支行	121908875110804	募集资金专户	1,434,678.0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474175940663	募集资金专户	599,698.6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530075418172	募集资金专户	0.00
合计	-	-	778,780,977.28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和履行情况

2020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川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及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1 年 3 月,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江苏艾力斯生物医药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合称“《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上述监管协议均正常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128,0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已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经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1 年 4 月 28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完成上述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128,0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已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经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完成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本公司现金资产收益,本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14.0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均发表了同意意见。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购买结构性存款,取得到期收益 16,591,358.36 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483,000,000.00 元。

2022 年 1 月 1 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	类型	金额(元)	起止时间	收益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到期	期限(天)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川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03/11/2021 -21/01/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10%	是	79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04/11/2021 -07/02/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24%	是	9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95,000,000.00	10/11/2021 -10/02/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10%	是	9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分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0	10/11/2021 -10/02/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15%	是	9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620,000,000.00	30/12/2021 -30/03/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22%	是	9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89,000,000.00	30/12/2021 -01/04/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39%	是	9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川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67,000,000.00	31/12/2021 -31/03/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10%	是	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分行	结构性存款	160,000,000.00	18/02/2022 -30/03/2022	保本浮动收益	2.67%	是	4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川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1,000,000.00	08/02/2022 -06/05/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00%	是	8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11/02/2022 -11/05/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25%	是	9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95,000,000.00	15/02/2022 -16/05/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05%	是	9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610,000,000.00	31/03/2022 -30/06/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05%	是	9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分行	结构性存款	90,000,000.00	25/05/2022 -30/06/2022	保本浮动收益	2.69%	是	3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川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67,000,000.00	06/04/2022 -06/07/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00%	否	91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000,000.00	06/01/2022 -13/07/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10%	否	18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	结构性存款	90,000,000.00	29/04/2022 -29/07/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44%	否	9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川北支行	结构性存款	101,000,000.00	09/05/2022 -08/08/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05%	否	91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000,000.00	16/05/2022 -16/08/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10%	否	90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85,000,000.00	19/05/2022 -17/08/2022	保本浮动收益	3.05%	否	9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分行	结构性存款	50,000,000.00	25/05/2022 -24/08/2022	保本浮动收益	1.6%-3.15%	否	91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经本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对募投项目之新药研发项目的部分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同时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4,471.39 万元对新药研发项目进行补充投资。具体内容详见“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投资新药研发项目的议案》,公司对募投项目之新药研发项目的部分子项目及其投资金额进行调整,其中暂停 EGFR 外显子 20 插入突变抑制剂项目、c-MET 抑制剂项目、非小细胞肺癌脑转移临床研究和 IIIB 期不可手术非小细胞肺癌的治疗的后续投入,合计减少后续投入 19,623.70 万元;减少术后辅助治疗临床研究、联合 VEGFR 抑制剂临床研究项目投入,合计减少项目投入 6,831.00 万元,以上累计调整金额 26,454.70 万元。上述调整金额以及新增投入 14,471.39 万元将用于增加针对一线治疗 III 期研究的临床项目投入、调整联合化疗对非小细胞肺癌的二线治疗研发项目、增加伏美替尼 20 外显子插入突变 NSCLC 临床研究、KRAS 抑制剂临床研究及新辅助临床研究等新的临床项目以及 KRAS-G12D 抑制剂项目及 SOS1 抑制剂项目等新的非临床项目,同时调整 EGFR C797S 抑制剂项目名称为第四代 EGFR TKI。

公司对上述募投项目进行调整,本次调整后,新药研发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将由原 76,290.70 万元增至 90,762.09 万元,新增投入 14,471.39 万元由公司超募资金进行补充投资。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新药研发项目累计投入 23,360.96 万元。

本公司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按《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日常信息披露工作备忘录第一号临时公告格式指引 - 第十六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有关规定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募集资金总额				193,254.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926.4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6,454.7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4,269.8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69%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3)=(2)-(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药研发项目	是	76,290.70	90,762.09	90,762.09	4,859.40	23,360.96	-67,401.13	25.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总部研基项目及发地目	不适用	49,797.55	49,797.55	49,797.55	8,770.14	31,915.54	-17,882.01	64.09	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不适用	12,727.06	12,727.06	12,727.06	2,180.39	5,635.83	-7,091.23	44.2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信息化建设项目	不适用	2,786.00	2,786.00	2,786.00	116.53	557.47	-2,228.53	20.0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药物研究分析检测中心项目	不适用	8,666.94	8,666.94	8,666.94	-	-	-8,666.94	0.00	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50,268.25	164,739.64	164,739.64	15,926.46	61,469.80	-103,269.84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	不适用	42,986.71	不适用	不适用	-	12,8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2,986.71	不适用	不适用	-	12,8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193,254.96	—	—	15,926.46	74,269.80	-103,269.84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药物研究分析检测中心项目:公司产品销售目前处于起步期,江苏艾力斯的检测能力尚可满足目前产品销量的检测需求;此外,近年来,由于新冠疫情、宏观经济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基于控制成本、降低风险的原则,对固定资产投资更加谨慎,以进一步应对经营环境的不确定性,因此该项目尚未开工,项目未达到计划进度。 除该项目外,公司其他项目处于正常推进过程中。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年度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于 2021 年 12 月 14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 14.00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余额为人民币 4.83 亿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 128,000,000.00 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该事项已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经本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 2022 年 4 月 27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4)。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尚未完成本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投资金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药研发项目	新药研发项目	90,762.09	90,762.09	4,859.40	23,360.96	25.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90,762.09	90,762.09	4,859.40	23,360.96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随着公司药物研发工作的持续推进,根据公司实际研发情况及研发计划,公司对募投项目之新药研发项目的部分子项目进行调整,并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4,471.39 万元对新药研发项目进行补充投资。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6 日、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投资新药研发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投项目子项目变更、金额调整及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补充投资新药研发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对上述信息进行了及时的信息披露。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证券代码:688578　　证券简称:艾力斯　　公告编号:2022-025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邮件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庆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公允反映了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关于公司<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艾力斯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证券代码:603963　　证券简称:大理药业　　公告编号:2022-036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5 日上午 10 时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5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名,实到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将会议审议通过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38)。

特此公告。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

公司代码:603963　　公司简称:大理药业

大理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大理药业	60396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吴佩容
电话	0872-8880055
办公地址	云南省大理市下关环城西路 118 号
电子信箱	dongban@daliyaoye.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20,834,215.16	548,746,054.41	-5.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0,367,170.12	418,857,904.69	-2.03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9,682,312.37	92,047,760.00	-24.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90,734.57	-1,173,047.3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265,117.72	-4,320,255.3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79,308.38	-8,406,435.4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5	-0.25	减少 1.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86	-0.005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86	-0.0053	不适用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2,32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杨君祥	境内自然人	25.50	56,023,500	0	无	0
立兴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75	41,193,750	0	无	0
新疆立兴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50